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澳門大學
社會科學學院
公共行政碩士學位

澳門政府對法律人才培訓之政策及策略研究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學生姓名：張曉嵐 Cheong Hio Lam

學生編號：M-B2-5233-7

指導老師：蕭楊輝教授

此論文之提交是用以部分滿足澳門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的要求

二〇一四年四月

聲 明

本人張曉嵐，僅此聲明，除去在文中清楚標明出處之部份外，全文均是本人原創之作。並且在此之前，不論部份或全部，並未用於滿足本校或非本校之任何學位或學歷的論文或報告之內。

學生簽名：張曉嵐

日期：28. 04. 2014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致 謝

本論文得以順利完成，我能夠在兩年內按時畢業，首先要感謝導師蕭楊輝教授。我的論文凝聚了蕭教授大量的心血。從論文的定題到定稿，蕭教授給予了悉心的指導和不懈的支持。蕭教授學識淵博、閱歷豐富及和藹可親，使我獲益匪淺，得到了蕭教授細心的教誨及無私的關心。

同時，我要感謝論文答辯委員會的劉伯龍教授和邱庭彪教授的指正及建議，讓我的論文更完善；其次，感謝在碩士課程中教導過我的劉伯龍教授、林明基教授、蕭楊輝教授、陳建新教授、何秋祥教授、李桃教授及竺乾威教授，使我學習到很多新知識；還要感謝抽空接受訪談的唐曉晴教授、邱庭彪教授以及尹思哲教授，對我的論文提供了非常重要的協助。

也要謝謝論文小組的戰友們，在你們的鞭策、支持及鼓勵下，我的論文可以按時完成。感謝學院辦公室的職員們，在你們的協助下，我才能順利答辯。謝謝澳門大學提供了很好的員工福利，使我得到學費的資助。

感謝我的好朋友，在她的推動下，我報讀了碩士課程。最後，特別感謝我的父母，在求學期間對我的照顧，使我無需為起居飲食而擔憂。

在這個課程中，除了學習到更多新事物外，還認識了一班同學。

再一次感謝所有愛我的人和我愛的人！

摘 要

現今澳門地區的法律人才的多種培訓模式為澳門地區輸送了不少優秀的法律人才，在這一點上應當說是具有積極成效的。但是，在這些模式下產生的法律人才，基本的需求的滿足還要受到質疑，而這也與澳門地區經濟發達，人口綜合素質高的國際地位不相符合。在這些人才培訓的模式中所產生的困局下，其中出現的問題自澳門回歸前直至今日，都並未得到徹底有效地解決，這不得不引起各方面的極大關注。

本文共有六部分。在緒論部分，主要介紹了本文的研究動機、研究目的及研究方法。第一章主要闡述人力資源發展的概念、法律人才培養模式及一般系統理論，以及對法律人才作出定義。第二章論述了法律人才培訓的意義，並為澳門政府及各培訓組織在培訓法律人才中的角色進行定位，而政府應發揮主導的角色，為高等法學教育機構、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及澳門律師公會提供參考的政策指導及資源支持。第三章為介紹澳門法律人才的現況、培訓發展及策略，以及法律人才培訓課程（高等法律教育、法律職業培訓及法律職業持續培訓）。第四章從深度訪談及文獻研究中對澳門法律人才培訓所存在之問題進行分析，發現四項問題：缺乏法律人才培訓政策、澳門學生語言能力不足、缺乏法學教員及法律職業持續培訓制度不完善。第五章整合出澳門之法律人才培養模式及指出其特點，以及透過一般系統理論分析澳門法律人才培訓的系統，並了解其所帶來的啓示。

目錄

緒論.....	1
研究動機.....	1
研究目的.....	3
研究方法.....	3
第一章 研究法律人才培訓之理論及文獻回顧.....	5
第一節 與法律人才培訓相關之概念及理論.....	5
一、人力資源管理與公共部門人力資源管理.....	5
二、人力資源發展與公共部門人力資源發展.....	7
三、法律人才培養模式.....	9
四、一般系統理論.....	10
第二節 法律人才之定義.....	13
第三節 法律人才之重要性.....	14
第四節 相關研究現狀.....	16
第二章 法律人才培訓之意義與澳門政府及培訓組織之角色定位.....	18
第一節 法律人才培訓之意義.....	18
第二節 法律人才培訓中政府的角色與責任.....	20
第三節 法律人才培訓中培訓組織的角色與責任.....	22
第三章 澳門法律人才培訓發展及策略.....	25
第一節 澳門法律人才之概況.....	25
第二節 澳門法律人才培訓發展及策略.....	27
第三節 法律人才培訓課程之情況.....	32
一、澳門高等法律教育.....	32
二、澳門法律職業培訓.....	37
三、澳門法律職業持續培訓.....	41
第四章 澳門法律人才培訓存在之問題分析.....	43
第一節 缺乏法律人才培訓政策.....	43
第二節 澳門學生語言能力之不足.....	44
第三節 從事法學教育之教員不足.....	46
第四節 法律職業持續培訓制度不完善.....	48
第五節 法律人才培訓問題之小結.....	49
第五章 澳門法律人才培訓之綜合分析.....	51
第一節 澳門之法律人才培養模式.....	51
一、精英模式之法學教育.....	51
二、師徒制之法律職業培訓.....	52
三、非制度化之法律持續教育.....	53

第二節 一般系統理論對法律人才培訓政策的啓示	54
結論	57
參考文獻	60
附錄	67
附錄一：有關澳門法律人才培訓的法律	67
附件二：深度訪談內容摘要	110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